

2010年太原科技大学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

(621) 宪法学 and 法理学试题

(可以不抄题, 答案必须写在答题纸上)

一、概念辨析 (每小题 15 分, 共 60 分)

1. 法与法律
2. 法律义务与法律责任
3. 罢免权与选举权
4. 宪法与宪政

二、简答题 (每题 20 分, 共 60 分)

1. 如何理解公民在法律面前一律平等?
2. 谈谈法律对自由的保障作用。
3. 从中央与地方关系的角度, 试述你对联邦制的认识。

三、材料分析题 (30 分)

请结合法理学和宪法学的相关知识, 分析下列材料。

某晚上7时许, 孙中界开车在路上行驶时, 一名男青年在路中央扬手拦车。停车后, 该男子称要去某地, 但天色已晚, 没有公交车, 附近也叫不到出租车, 问能否带他一程。还没等孙中界回答, 那名男子就一把拉开车门, 坐到了副驾驶的位置, 说要去某地。到达目的地后, 在停车的瞬间, 那名男青年突然拿出一张钱放在了副驾驶位置前的台面上, 随后侧身伸手去拔车钥匙并用左脚死死踩住了刹车。

孙中界还没有来得及拿出手机报警, 就冲出来好几个人, 不由分说打开驾驶室的车门, 将孙的手机夺走后, 又将他强行拽下车, 并将他随身携带的行驶证一起拿走。孙中界被带上了一辆依维柯。在同一辆车上, 他看到了3名与他有类似遭遇的司机。在车上, 几名自称是执法队的人拿出了上海市浦东新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调查处理通知书和暂扣、扣押物品凭证, 要求孙中界签名。孙中界看到有图章敲着“该车无营运证, 擅自从事出租汽车业务”的字样后, 拒绝在上面签字。

此后一个多小时, 因为孙中界拒绝签字, 他被要求不能离开, 对方仍坚持必须签字才能走。万般无奈之下, 孙中界只能签字。

事后, 由于无法接受助人为乐却被扣车和罚款的现实, 孙中界用刀砍向了自己的手腕。所幸同事及时制止, 才没有酿成惨剧。但其手指被割伤, 需住院治疗。